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論文發表規定

101年9月19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年10月24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

106年4月12日 105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修訂

107年6月20日 106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修訂

108年9月11日 108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

112年3月29日 111學年度第9次系務會議修訂

114年11月19日 114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修訂

第一條 會計系博士班論文發表規定說明：

- (一) 學生於博士班就學期間，應同時符合下列之論文發表規定，始得申請博士學位考試。
 - 1. 在第一類學術性期刊發表與研究領域相關之論文一篇(2點)(含)以上或在第二類學術性期刊發表與研究領域相關之論文兩篇(一篇1點)(含)以上；
 - 2. 在由 AAA (American Accounting Association)、EAA (European Accounting Association)、CAAA (Canadian Academic Accounting Association)、APCIAI (Asia-Pacific Conference on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Issues)所主辦或協辦之學術性研討會發表與研究領域相關之論文一篇(含)以上。
- (二) 作者人數超過一人時，(點)數計算應以作者人數除之。但本校專任教師為共同作者時，得不列入作者人數計算。
- (三) 期刊論文需入學後發生並以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為主要服務單位，且須列在學生之服務機構前。
- (四) 論文發表點數達2點(含)以上，始得申請博士學位考試。

第二條 第一條第一款規定之第一類學術性期刊，包括：

- (一) 國內期刊：我國 TSSCI(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收錄期刊。
- (二) 國外期刊：
 - 1. SSCI(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收錄期刊。

2. SCI(Science Citation Index)收錄期刊。

3.EI(Engineering Village)收錄期刊(不包含研討會之 proceedings)。

4.AAA、EAA、CAAA 等會計專業學會所出版之學術期刊。

5.國科會公布之會計類、財務保險類、管理類、經濟類及資訊類等國外學術期刊排序所收錄之期刊。

(三) 學術期刊資料庫收錄之衡量係以論文接受或發表時點為判斷基準。

(四) 注意避免期刊投稿至當年度研發處所列「不鼓勵期刊或出版社」。

第 三 條 第一條第一款規定之第二類學術性期刊及研討會，係指除第一類學術性期刊外之國內外設有審稿制度之期刊，投稿時應檢視是否符合學術倫理相關規範。

第 四 條 本論文發表規定經會計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論文發表規定共有條文四條，以下空白)